



以旧换新蕴含消费变革趋势

□宋鹏伟

10月16日，市领导在调研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时强调，要按照省、市工作安排，加大宣传力度，用足政策红利，扎实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，充分激发消费潜力和发展潜能，更好助力高质量发展。（《太原晚报》10月17日）

推出以旧换新政策，是促进经济转型、挖掘消费潜能的重要体现。

今年以来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不断发力：3月，《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》印发；7月，《关于大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》发布。随着大幅度扩大支持范围、优化组织方式以及提升补贴标准，明确了多领域多方面的大力支持政策。这既是党中央、国务院着眼于高质量发展大局作出的重

大决策部署，也是一项利企惠民的战略性举措。

消费品以旧换新一头连着宏观经济，一头连着千家万户，承载着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。当下，中国正处于规模化家电和汽车更新置换的窗口期，增量和存量并重。最新数据显示，9月国内狭义乘用车市场零售量为210.9万辆，同比增长4.5%，环比增长10.6%。其中，新能源乘用车市场销量为112.3万辆，同比增长50.9%，渗透率为53.3%。数据表明，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迅猛，已经有超过半数的消费者在换车时愿意选择新能源汽车，“以旧换新”政策的加码，无疑会进一步降低消费负担，有效带动汽车销量的提升和消费结构的升级。

推动以旧换新也是带动产业转

型升级、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之举。当前汽车、家电等消费品正在从“有没有”向“好不好”转变，能耗更低、功能更多、品质更好的消费品，在以旧换新政策的加持和推动下，必将加速走进千家万户。与此同时，相关产业链条长、关联性强，也会进一步带动相关行业降本增效，让更多科技创新成果加速应用以造福消费者，对于推动形成“需求牵引供给、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”具有重要意义。

围绕“民之所需”，提供“关键动力”，正是以旧换新政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。随着政策不断落地与优化，必将进一步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，在满足群众高品质生活需求的同时，也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多新动能。

“正在研究提高进口大排量燃油车关税等措施。”

——商务部新闻发言人，在10月17日的例行新闻发布会上介绍，中方正在研究提高进口大排量燃油车关税等措施，将综合考虑各方因素后慎重作出决定。（央视新闻）

“全国已建成超33万个村级寄递服务站。”

——10月17日，国家邮政局召开2024年四季度例行新闻发布会。2024年快递进村情况普查数据显示，截至目前，全国累计建设33.78万个“一点多能、一站多用”的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，农村寄递“最后一公里”服务实现有效拓展。（中新网）

“严禁在起草文件时以各种理由要求地方单位写初稿。”

——近日，吉林省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王秋实的文章《强化组织部门责任担当 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》刊发在2024年第9期《党建研究》上，引起组织系统关注。王秋实表示，谨防向基层转嫁、摊派任务，严禁在考察考核、监督检查、起草文件等工作中，以各种理由要求地方单位起草初稿，不得随意向基层下发“工作提示函”，不得刚部署任务就向基层要情况要结果。（澎湃新闻）

投稿邮箱:tywbplb@163.com



老年人用药安全不是小问题

□袁剑锋

老人身体不适，不看医生，自己“凭经验”吃药。结果，症状加重，险些贻误病情。在众人的劝说下，老人这才去医院就诊，很快康复。（“并州新闻”客户端10月16日）

现实生活中，类似情况屡见不鲜。一些老年人在身体出现不适时，往往倾向于凭借经验，自行判断病情并随意用药，甚至在既往服药基础上擅自调整药物剂量。这种行为可能导致病情恶化。守护老年人用药安全，刻不容缓。

医学是一门高度专业化且严谨的学科，疾病的诊断和治疗需要深厚的医学知识和丰富的临床经验。医

生经过长期的学习和实践，能够准确判断病人的病情，制定科学的治疗方案。很多老年人的身体情况较为复杂。《“十四五”健康老龄化规划》显示，我国78%以上的老年人至少患有一种慢性病，除自身疾病外，随着年龄增长、身体功能下降，也会有诸多症状。因此，老年人在用药方面必须严格遵循医嘱，切勿擅自做主。在就医过程中，老年人应该如实详细地描述自己的病情，汇报自己的病情和用药史，以便医生能全面评估并制定个性化的治疗方案。

家庭成员在老年人用药安全中也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。他们要

与老年人顺畅沟通，密切关注老年人的身体状况和用药情况，及时发现并纠正其不正当的用药行为。可以设立家庭用药本，或利用现代科技手段，如智能用药提醒设备、安全用药手机应用程序等，帮助老年人做好日常用药管理。社区和相关机构应该定期开展健康讲座和用药指导活动，发放用药指南等手册，方便随时查阅，以提高老年人的用药安全意识和自我保健能力。

用药安全是维护老年人健康的重要一环。要认识到遵循医嘱、合理用药的重要性，共同营造一个安全的用药环境。

治理电单车全链除隐患

□朱红亮

连日来，杏花岭区消防安全管理中心分批组织辖区住宅物业服务企业，开展电动自行车火灾隐患约谈警示工作。（“并州新闻”客户端10月16日）

电动自行车在方便人们出行的同时，也带来一些安全隐患。全链条治理电动自行车，势在必行。

生产环节中电池整治是重点。太原市9月份涉电动自行车火灾中，蓄电池热失控引发火灾占60%，超过48V电压的占20.00%。从源头上杜绝安全隐患，一方面，要严格规范生产标准，确保电池质量安全可靠；另一方面，需创新监管方式，例如，自电池出厂起建立动态跟踪系统，实行终身质保和追责，同时，加强对电池输出电压的管控，严格限制超过安全标准的电池流入市场。

在电动自行车的使用过程中，存在进楼入户、占堵通

道、人车同屋、飞线充电等违法违规行为，应疏堵结合解决难题。一方面，要堵住安全漏洞。组织开展巡查检查，督促居民小区业主、物业落实电动自行车管理制度，禁止其在危险区域停放和充电。另一方面，要疏通合理渠道。为居民提供安全、便捷的充电设施和停放场所；引导居民规范使用电动自行车，提高安全意识。

回收环节应完善体系。应建立健全电动自行车回收体系，规范回收流程，提高资源回收利用率。同时，通过给予一定的补贴和优惠政策，鼓励企业和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电动自行车回收。

电动自行车治理是一项系统工程，只有各方齐心协力，从生产、使用、回收等各个环节科学严格把关，才能将全链条安全网越织越密，电动自行车才能便民又安全。



润物无声普法在行动

□薄 鸿

10月14日，兰亭御湖城社区工会联合北京(太原)大成律师事务所开展了“送法下基层”普法活动，将法律咨询服务送到居民身边。（《太原日报》10月17日）

全民普法是加强法制建设和提高全民法律意识的重要手段，也是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的关键。社区作为城市治理的基本单元，是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重要阵地。

律师来到居民身边，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将法律知识传递给大家，使人们能够更好地理解自己的权利和义务。对于婚姻

家庭、财产继承、消费者权益保护、劳动纠纷等方面的法律问题，让居民们做到心中有数。

社区居民积极参与普法活动，认真学习法律知识，就会在潜移默化中增强法治观念，通过合法途径解决矛盾和纠纷。律师的介入可以为居民提供专业的法律建议和解决方案，帮助他们理性地看待问题，避免矛盾的激化。

普法则懂法，懂法则守法。提高全民法治素养，培养公民的法治意识，是一项长期任务。



守正创新擦亮“老字号”

□孙达佳

近日从省商务厅获悉，第四批“三晋老字号”可申报了，有意者可于11月8日前申报。（《太原日报》10月17日）

“三晋老字号”承载着历史记忆、文化传承与匠心坚守。我省按照“优中选优”的原则，注重“三晋老字号”的申报，是对省内商业传统技艺、品质和价值的珍视。

申报“三晋老字号”，是对我省优秀商业文化遗产做的一次全面梳理。被认定为老字号后，企业将获得更多的政策支持和专业保护。但获评老字号不意味着一劳永逸，要激励企业更加注重产品质量和

服务水平，提升品牌影响力。

申报“三晋老字号”，是对传统技艺和工匠精神的传承。老字号拥有传统工艺、祖传秘方，是经过几代人传承才得以保留下来的。通过申报老字号，能让更多人加深对老字号的认识和理解，感受历史的韵味。

申报“三晋老字号”，是在传承中与时俱进。要根据消费者需求，开发更符合现代消费理念的产品，比如注重食品低糖、低脂，满足消费者对健康的追求。社会各界要积极关注和支持老字号，老字号也要守正创新，在传承中绽放新的光彩。